## “习书记鼓励我们村进行基层民主建设的有益探索”

## ——习近平在浙江（三十七）

采访对象：陈忠武，1967年5月生。2002年至2013年，任浙江省武义县后陈村村委会主任。2013年至今任村党支部书记。

　　采  访  组：邱 然   黄 珊   陈 思

　　采访日期：2017年9月29日

　　采访地点：浙江省武义县后陈村村委会

　　采访组：陈忠武同志，您好！2005年6月16日至17日，习近平同志到武义县后陈村调研，提出“后陈模式”，充分肯定了村民自发成立的村务监督委员会，鼓励农村基层民主建设。请您简要介绍一下后陈村村务监督制度是如何形成的。

　　陈忠武：2002年，我是后陈村的村委会主任。从2003年开始，因为我们村的土地被征用，有了2000多万元征用款。这笔钱到底如何花，如何分？村民都很关注。

　　在村民自发组织下，我们成立了一个村务监督委员会，这个监委会是根据民主监督原则成立的，由村民代表会议表决产生，经村民代表会议授权实施监督，负责开展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的监督工作。在后陈村村务监督制度逐渐形成过程中，武义县县委和白洋街道党委都很重视我们村对村务监督制度的探索，县里专门派了一个工办副主任到我们村来接任党支部书记，并组织我们多次召开村两委会，商议村务监督的具体细则。

　　后陈村的村务监督委员会工作了几个月，使得村里的各项工作都能够充分接受村民的监督。这种情况下，村里的干群关系得到了明显好转。我们村两委也对监委会的工作很肯定，因为村民之前对干部的误解很多，成立监督委员会后，村委会的工作完全在公开、透明中运行，村干部自己也觉得很坦然，干起工作来很有劲头。但当时这件事情存在着很多不同意见，这些争议引起了习书记的关注。

　　采访组：村务监督委员会当时的争议在哪里？为什么会引起习近平同志的关注？

　　陈忠武：虽然村务监督制度实行以后，取得了很好的效果，但这项制度当时在我们村里包括县里、市里仍然存在着比较大的争议。

　　第一个争议是，监委会和村两委的关系。农村的基层工作首先是党委领导的，其次是村委领导的。监委会是第三委，行使监督职能，在很多具体的监督细节上就会不可避免地凌驾于党委和村委之上。因此，大家对此存在很多不同的见解。

　　第二个争议是，成立监督委员会以后，就直接多出至少三个人的开支，村里很多人是不认可的。

　　第三个争议是，监督委员会的成员要事事处处行使监督权，他们和村两委的人员能否和睦相处，也是一个比较大的问题。反过来，如果大家能够和睦相处，三方合在一起办公，又在一起开支，时间长了，能不能很好地监督，又成为了一个问题。

　　第四个争议是，监督委员会成立以后，一个村里同时产生了两套制度，一套是管理制度，一套是监督制度，两套制度在运行过程中如何互相配合，就成了一个比较复杂的问题，整个村务的运行就变得比原来复杂了很多。

　　还有一些监督过程中存在的问题，比如说做监督工作，管着别人，给别人挑毛病，肯定是最得罪人的。由此，在农村基层产生的各种矛盾，会不会影响工作开展，如何避免和化解，这些都是应该考虑的问题。

　　县里一直重视村务监督委员会的运行，省里也很重视这个制度产生的很多争议、分歧和矛盾。习书记专门派了一个工作组到武义县来进行调研。后来，省民政厅、省委办公厅都过来作过调研。调研以后，在一段时间里并没有对村务监督委员会的地位定性。但没想到的是，在后陈村村务监督委员会成立一周年的时候，习书记率工作组专门到我们后陈村来进行了一次调研。

　　采访组：请您讲一讲习近平同志当时到后陈村调研的具体情况。

　　陈忠武：习书记来的时候，我是村委会主任，从来没有见过省委书记这么大的官，所以压力很大，也很紧张。2005年6月17日，我一早就起来，组织人把卫生搞一下，9点钟和村支书一起在村党支部办公楼门口迎接习书记。不一会儿，习书记的车就到了，他从车上走下来，跟我们村干部亲切握手、问好。看到他这么亲切，这么平易近人，我心里的紧张感也就烟消云散了。

　　随后，习书记径直走到我们办公楼围墙的布告栏前面，阅读我们村务公开的内容。当时，布告栏上有两大块内容，一是工程投标栏，一是村务公开栏。他仔细看了20多分钟，一直从西边看到东边，把所有内容都看了一遍，并向我们村支书询问了一些具体情况。他问道：“你们村民在村里一天的务工费是多少？”支书回答：“我们是20多块钱一天。”他说：“这么低，还搞得这么好，很好。”他还问了几个关于制度的问题，村支书都一一作了回答。最后，他表扬我们说：“后陈村村务公开搞得很好，制度很全面，规定得很严格，起到了很大作用。”

　　之后，习书记到二楼会议室和大家亲切座谈，参加的有县委书记、街道书记、后陈村的村干部，还有两个党员代表和一个监督委员会主任。首先，金华市副市长、武义县县委书记金中梁汇报了我们整个县铺开村务监督的效果，也讲了铺开以后出现的一些情况。随后，村支书介绍了后陈村成立村务监督委员会的成果。

　　支书讲完之后，习书记问了我们村干部一个问题：“成为了被监督者，有什么感想？”我就说了几句感想：“在没有村务监督委员会之前，我们当村干部，做点什么事，村民都总是以为我们在捞好处，叫我们不要干事。自从有了村务监督委员会，我们在阳光下工作，村民就换了另外一种说法，让我们多干事。以前，村民总是怀疑我们，见到我们都没有笑容，我们感觉腰板挺不直。但是现在，村民见到我们，老远就打招呼，我们也能理直气壮地做事了。我们给了村民一个明白，村民也给了我们理解和尊重。”习书记笑着点点头说：“你说的真是心里话，很好！”

　　最后，习书记进行总结发言，他说：“今天，我们到武义来开展调研。后陈的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，我一直关注着。我觉得这是农村基层民主的有益探索，方向肯定是正确的。接下来的第二、三批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，主要是面向基层，要结合教育解决一些基层比较突出的向题。基层什么问题比较突出呢？其中一个问题，是村官腐败问题，这在上访案件中占相当大的比例。现在有一定条件的，掌握一定财力、资源的村子，在资金、资源分配上，权力是掌握在村两委手中的。不受监督的权力，肯定会趋向腐败，这不是人的问题，而是制度的问题。为了不断完善农村基层组织监督机制，我们一直在作探索，有着各式各样的经验。针对这个问题，村务管理和村务监督分离，建立监督制衡机制，就像你们讲的‘第三种权力’和‘闭合体系’。村官腐败是影响党群、干群关系的热点问题，我们必须高度重视，及早研究、探讨进一步防治腐败的措施。在第一批先进性教育活动及接下来的第二、三批先进性教育活动中，都要对这个问题进行很好地研究，认真加以解决。要构筑一个惩防并举的体系，事前教育很重要，让人不愿腐败；事后有处理也很重要，让人不敢腐败；全过程监督更重要，使人不能腐败。相对客观超脱的监督，是我们现在要注意解决的问题。”

　　习书记说，武义县一年前在后陈村进行试点，摸索出这么个办法，我看有其必然性，困难多、问题多和矛盾多的地方会先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。后陈村原先是问题比较多的村，连续两任村党支部书记受到党纪处理，矛盾比较集中，干群关系比较紧张，问题比较多，在这样的村开展试点，解剖麻雀，具有代表性，有典型意义。解决问题的方法重点定位在管理和监督上，出台两项制度，针对制度的执行问题，提出建立监督委员会，监委会又是在党支部领导下，对村民代表会议负责，经村民代表会议授权，行使监督权。总体上，党支部是领导核心，村委会是村务决策的执行管理机构，监委会是监督机构，村民代表会议是村里的决策机构，这是一个组织体系。同时，制定了周密的选举办法和操作程序。总的来说，这一套工作模式是立得住的。现在，已在武义全县推开，最终要看实效。通过这个机制，过去旧的问题是否得以有效解决，干群关系是否好转，问题是否靠内部有效机制来解决，能否有效遏制新的问题产生等等，用实践效果来检验。其次，是于法周全的问题。要与现行的各项法律规章相吻合，武义的做法与中办、国办17号文件（《关于健全和完善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制度的意见》，2004年6月22日印发）要求的程序、内容是一致的，在武义全县推开，我看这是可以的。

　　习书记要求我们进一步进行总结探索，继续深化、继续完善，对制度上不完善之处和工作开展中遇到的新问题进一步探索解决。他说，武义的创新走在了全省前面，“后陈模式”全面推开了，总的来讲这项工作是积极的、有意义的，符合基层民主管理的大方向，符合当前村务改革的要求。我们这项工作是在解决实际问题中酝酿产生的，是经过群众检验和认可的，在实践中是有成效的。下一步要不断摸索探讨，这种模式在武义可以全县性的进一步总结和探索。从全省来讲，这件事情，省委办公厅、省委组织部和省民政厅等有关部门要跟踪现有的探索试点，及时总结经验，及时研究分析新的情况，也应提出指导意见，包括农村基层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机制的建立，也包括监督机构的建立和完善。在中办、国办17号文件精神的指导下，在已经产生的新鲜经验的启发下，典型引路，试点完善，面上推开，在我们省能够普遍地来探索这件事情，来形成更为完善的民主监督管理的机制和机构。特别是在第二、三批先进性教育活动中，把它作为解决农村实际问题的一个课题、一个重要内容来抓好。

　　座谈之后，我们从楼上下来，习书记跟我们各级干部亲切握手，并与我们合影留念。他在上车之前，还和周围的村民们亲切地打招呼，挥手致意。就这样，习书记为我们村基层民主建设进行的探索拍了板、定了调，村务监督委员会也就一直存在并延续下来了。